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2-147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变动的公告(9月3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南城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日前收到中南城投通知称,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纠纷,其持有部分公司股份被金融机构违反约定擅自处置,质押股份9月1日-9月2日减少1,722,615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质押股份变动基本情况

1、本次质押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减少股数	占其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权人
中南城投	1,722,615	0.08%	0.04%	2021年10月29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9月2日,中南城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数	占其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限售和冻结数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限售和冻结数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中南城投	2,019,479,120	52.78%	1,653,401,605	81.87%	43.21%	0	0	0	0
陈昱含	14,413,997	0.38%	0	0	0	0	0	10,810,498	75.00%
合计	2,033,893,117	53.15%	1,653,401,605	81.29%	43.21%	0	0	10,810,498	2.84%

二、相关提示

1、目前中南城投正积极与相关金融机构沟通,化解纠纷,减少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情况,并督促其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上述质押股份减少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实质影响,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中南城投及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发生未披露的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中南城投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5、中南城投质押的公司股份设立风险预警线和平仓线,若因股价下跌,达到履约保障警戒线或最低线时,中南城投将采取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等方式积极应对,避免触发约定的平仓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日

关于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就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6570,场内简称:石化ETF,扩位证券简称:化工行业ETF,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2年9月1日,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若截至2022年9月16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则触发上述《基金合同》规定的终止情形,《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本基金进行清算。特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其他提示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清算期间,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公司网站公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6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相关产品获得IVDR CE认证的自愿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品MQ60-proB于近日通过IVDR CE认证,新的欧盟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法规(IVDR, EU 2017/746)替代原欧盟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指令(IVDD,98/79/EC)对欧盟市场的体外诊断医疗器械进行管理。本次IVDR CE证书的获得,标志着公司成为符合欧盟新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法规IVDR CE认证要求的医疗器械制造商,为公司后续的欧盟认证切换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IVDR CE证书相关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号(备案号)	应用领域	证书有效期
1	MQ60-proB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DE/CA22/00098790	与配套免疫测定试剂盒一起进行对人血清、血浆和全血进行定量和定性免疫分析	-

二、产品相关信息

获批主体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MQ60-proB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预期用途	与配套免疫测定试剂盒一起进行对人血清、血浆和全血进行定量和定性免疫分析
使用范围	欧盟国家和认可欧盟IVDR CE认证的国家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上产品获得欧盟IVDR CE认证后,可在欧盟国家和认可欧盟IVDR CE认证的国家进行销售。以上产品的获批,既丰富了公司产品的种类,又拓宽了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同时积极响应了海外市场的需求,增强了公司综合实力,进一步完善了公司产品的知识产权体系。

四、风险提示

目前,上述产品尚处于市场开发阶段,市场需求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对产品的研发投入,不断向市场推出对人类健康和生命有显著价值的产品,全力以赴做好公司产品经营。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628 证券简称:优利德 公告编号:2022-039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南京纵联优选一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纵联优选一号”)直接持有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6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6%。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已于2022年2月7日起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年2月10日,公司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公司股东纵联优选一号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5,680,000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5.16%。

2022年9月2日,公司收到股东纵联优选一号的《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纵联优选一号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185,079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3.79%。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纵联优选一号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680,000	5.16%	IPO前取得:5,68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纵联优选一号	4,185,079	3.79%	2022/2/16-2022/9/2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21.95-37.48	120,268,594.93	未完成:1,494,921股	1,494,921	1.3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555 证券简称:泽达易盛 公告编号:2022-043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事项进展和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除董事长林应和董事应岚外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2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22年半年度报告》至今,公司股价上涨13.59%,但公司半年报显示收入、利润均大幅下降。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目前仍在核查中,暂无明显进展,且公司三位独董和一位监事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内容无法保证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在此,特提醒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现就公司存在的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1、经营管理风险

根据公司2022年3月18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公司实控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应女士,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应岚女士正在协助有关机关调查。公司董事会已经启动应急预案,公司实控人、董事刘雪松先生代行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职务主持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此外,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立案。公司董事长林应女士于2022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因林应女士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立案。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和林应女士都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各项工作,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委托理财投资风险

根据2022年6月25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委托理财补充协议及致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公司与子公司浙江金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鑫沅资产鑫通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鑫沅资产鑫福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后分别签订了三次补充协议,将委托理财投资类别由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权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风险等级由R2变更为R5,中低风险中低收益变更为高风险高收益,投资年限由5年变更为10年,变更后公司可能面临无法实现预期收益、亏损、无法收回本金的风险。

3、募集资金无法按期归还风险

根据2022年7月6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无法按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自2021年以来,疫情反复导致公司资金回笼不达预期,各类应收款项回款慢,项目验收进度延迟,给公司营运资金造成了较大影响;此外,银行贷款信用政策收紧,直接影响了公司的资金安排,可供经营活动支出的不受限货币资金不足以归还本次临时补流的募集资金。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公司暂时无法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

4、实控人股份被冻结风险

根据2022年7月6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实控人所持限售股股份被部分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2022年8月9日披露的《关于实控人直接和间接持有限售股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以及2022年8月24日披露的《关于实控人限售股股份被解除冻结和再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截至目前,林应和刘雪松直接持股合计被冻结2,800,000股,占其合计直接持股4,940,000股的56.68%;林应和刘雪松间接持股合计被冻结4,506,062股,占其合计间接持股6,816,890股的66.10%;林应和刘雪松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被冻结7,306,062股,占其合计直接和间接持股11,756,890股的62.14%。刘雪松先生回复公司,就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冻结查封事宜,其已聘请专业机构和律师进行积极沟通,正在采取法律手段和相关措施处理解决,尽可能尽快让其被冻结查封的股份恢复原状。

5、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2022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报告中披露了公司营业收入51,646,100.0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63.76%;净利润-32,233,044.1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221.7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496,080.54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243.34%;净资产820,741,844.37元,较上年度末下降了3.78%;总资产1,154,449,737.51元,较上年度末下降了1.79%。如果未来行业市场发展未达预期导致市场需求持续下滑,或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且随着各方面支出成本的不断增加,公司不能获得足够多的订单并扩大销售至公司扭亏的经济规模水平,预计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或将继续亏损。

6、半年报表决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郭筹鸿、黄苏文、冯雁就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内容无法保证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进行2021年年报披露,因存在部分财务数据无法查清的情况,由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包括“带强调事段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及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非标报告。此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林应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由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至今尚无调查结论。公司2021年年报披露后,公司、审计机构、保荐券商在监管部门要求下对年报中保留事项进行了补充核查及回复,独立董事任职的审计委员会也进行了独立调查,但由于保留事项决策人林应、应岚一直处于配合调查、无法联系状态,至今无法取得调查结论。近期,经独立董事提请公司审计机构对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核,审计机构表示上述保留事项仍未查实,无法提供进一步意见。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于2022年2月17日任职期满,于2022年5月27日离职(已公告),但公司一直未能完成董事会换届。独立董事认为,鉴于上述情况,独立董事无法对公司2022年半年报发表意见,不能对半年报各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提供保证。监事王晓亮也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理由是:上年审计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四个事项尚未整改完成,影响2022年半年报财务报表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555 证券简称:泽达易盛 公告编号:2022-044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除董事长林应和董事应岚外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股东安吉智宸纵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吉智宸”)因操作失误导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岚超额减持其间接持有公司股票533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本次违规减持的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股东安吉智宸直接持有公司首发前股份664,000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岚通过安吉智宸间接持有公司150,000股股份,间接持有公司0.18%的股份,上述股份于2021年6月23日上市流通。截至2021年12月31日,应岚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1.25万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岚承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除上述锁定期限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近日,公司在核查中发现股东安吉智宸于2022年3月22日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时因操作失误超额减持533股,减持平均价格20.31元,该部分股份系应岚间接持有的股份,违反了应岚关于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的承诺。

二、本次违规减持的致歉及处理情况

在发现本次违规减持事项后,公司立即跟进了解相关情况,确认是股东有关人员操作失误导致。在上述减持期间应岚正处于配合有关机关调查期间,应岚本人对上述违规减持事项并不知情。

股东安吉智宸对本次违规减持的疏忽行为进行了深刻的自查反省,对此给广大投资者、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表示诚挚歉意,今后将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严格遵守招股说明书相关承诺事项,防止类似事情再次发生。

公司将继续督促并要求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切实履行相关承诺,同时公司将再次提醒相关股东认真学习相关减持规定,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切实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有关承诺,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股东及公司将以此为戒,严格规范相关股东的减持行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555 证券简称:泽达易盛 公告编号:2022-045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董事长林应和董事应岚外的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14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9月6日(星期二)至9月1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ino-essenc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27日披露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9月14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14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实际控制人、董事刘雪松先生及相关工作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9月14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9月6日(星期二)至9月1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ino-essenc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7318958

邮箱:ir@sino-essenc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4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30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会议于2022年9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8人,参与表决8人。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021年10月21日、2022年8月17日及2022年8月30日,公司分别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因此,公司总股本由1,730,004,097股增加至1,759,041,797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730,004,097元增加至1,759,041,797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授予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5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1年10月21日、2022年8月17日及2022年8月30日,公司分别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因此,公司总股本由1,730,004,097股增加至1,759,041,797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730,004,097元增加至1,759,041,797元。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如下: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30,004,097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59,041,797元。
2	第二十五条 公司1998年配股前经转送股股本结构为:股份总数157,000,000股,其中发起人持有100,000,000股,其他股东持有57,000,000股。公司1998年配股后股本结构为:股份总数189,460,180股,其中发起人持有118,060,180股,其他股东持有71,400,000股。 2000年配股后股本总额为208,180,180股。 2010年6月公积金转增股本后股本总额为324,800,338股。 2012年7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362,800,338股。 2013年12月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499,766,874股。 2016年2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588,297,797股。 2016年4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股本总额为1,529,574,272股。 2017年2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598,844,924股。 2017年8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617,339,924股。 2018年5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619,339,924股。 2018年8月公司注销65万股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618,789,924股。 2019年8月回购注销、11月非公开发行、11月可转债转股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670,814,138股。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可转债转股后的股本总额为1,670,818,826股。 2020年4月可转债转股及回购注销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751,107,497股。 截至2021年3月4日,授予登记、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总额为1,755,352,697股。 2021年7月9日回购注销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730,004,097股。	第二十五条 公司1998年配股前经转送股股本结构为:股份总数157,000,000股,其中发起人持有100,000,000股,其他股东持有57,000,000股。公司1998年配股后股本结构为:股份总数189,460,180股,其中发起人持有118,060,180股,其他股东持有71,400,000股。 2000年配股后股本总额为208,180,180股。 2010年6月公积金转增股本后股本总额为324,800,338股。 2012年7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362,800,338股。 2013年12月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499,766,874股。 2016年2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588,297,797股。 2016年4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股本总额为1,529,574,272股。 2017年2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598,844,924股。 2017年8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617,339,924股。 2018年5月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619,339,924股。 2018年8月公司注销65万股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618,789,924股。 2019年8月回购注销、11月非公开发行、11月可转债转股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670,814,138股。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可转债转股后的股本总额为1,670,818,826股。 2020年4月可转债转股及回购注销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751,107,497股。 截至2021年3月4日,授予登记、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总额为1,755,352,697股。 2021年7月9日回购注销后公司的股本总额为1,730,004,097股。 截至2022年8月30日,授予登记、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总额为1,759,041,797股。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须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和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公告编号:2022-106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9月15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28	佳都科技	2022/9/7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2年8月30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9.56%股份的股东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在2022年9月2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021年10月21日、2022年8月17日及2022年8月30日,公司分别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因此,公司总股本由1,730,004,097股增加至1,759,041,797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730,004,097元增加至1,759,041,797元。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股变更注册资本,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2年8月3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9月1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9月15日至2022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提案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厂商信用额度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为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厂商信用额度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2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佳都科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厂商信用额度担保的公司》(公告编号:2022-101);

议案3-4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都科技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佳都科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2、特别决议议案:1,2,3,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日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广州佳都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厂商信用额度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厂商信用额度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盖章,法定代表人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1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本次现金管理的金额:2,500万元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2022年9月2日-2022年10月10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5月6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全部来源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12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99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9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607.0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751.2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会验字[2017]185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截止2021年末已投入金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	11,473.95	11,133.93	已结项
2	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5,926.42	5,744.78	已结项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342.20	822.69	2023年3月
4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934.33	2,871.10	已结项
5	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9,980.52	236.04	2023年3月
合计		39,657.42	20,808.54	

注: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延期的议案》,将“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和“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结存金额分别扣除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尾款后剩余金额合计9,980.52万元(含前述结项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获得理财收益及存放银行期间获得的利息净收入)全部用于新项目“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故上表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合计数大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原始拟投入金额。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500	1.50%或3.18%	8.28

续上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2年9月2日—2022年10月10日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代码	CSDVY202220681
合同签署日期	2022年9月1日
预期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1.50%或3.18%
现金管理金额	2,500万元
收益起算日	2022年9月2日
到期日	2022年10月10日
现金管理期限	38天
收益计算	实